



仨女儿争一套房，养女打败亲生女和继女 没血缘但我更有孝心

有人说，女儿是父亲的贴心小棉袄。还有人说，女儿是父亲的前世情人……刘万增老人生前有3个女儿，尽管其中两个没有血缘，但也绝对是一件幸福的事儿。可不幸的是，在老人去世之后，3个女儿却为了争抢他所留下的那套房子而打起了官司。

养女7岁那年

他们如愿有了亲生女儿

1973年冬天，在哈市一家国企当工人的刘万增听一名工友说厂医院门前发现了一个弃婴，现场围了好多人。放下手里的活儿，刘万增立即喊上了隔壁车间的妻子一起去看热闹。几分钟后，拨开水泄不通的人群，夫妻俩终于看到了那个小孩哭得发紫的可怜小生命。一张歪歪扭扭写着“恳请好心人收养”的小纸条、一个小花棉被和一个小奶瓶，成了狠心的亲生爸妈留给这个女婴最后的救命稻草。

那一刻，怜爱之情涌上夫妻俩的心中。随后，一直没能生育的他们做出了决定——收养弃婴。一年后，他们到民政部门为孩子正式办理了收养手续。

在那个年代，刘万增夫妇俩的善举成了一段为人称道的佳话。而那个可怜的小生命，也终于有了一个温暖幸福的家。7年之后，一个叫刘洁的小女孩背着书包高高兴兴地走进了学校。而同一年的年底，妹妹刘丽出生了。有人说，是刘万增夫妇的善心感动了老天，这是对他们最好的回报。

再婚另组家庭

亲生女儿借故和他反目

父母疼爱刘丽，姐姐刘洁同样疼爱妹妹。幸福的时光，陪伴着这对没有血缘的姐妹俩一起成长——妹妹咿呀学语时，姐姐已亭亭玉立；妹妹步入花季，姐姐已上班赚钱能养活自己。

1990年，刘万增的妻子因病离开了人世。从此，两个女儿成了他生命中全部的寄托。

可随着年龄的增长，姐妹俩走向了不同的人生轨迹。

得知自己身世的刘洁，更加地爱父亲、爱妹妹、爱这个家，她努力工作，体贴父亲，关心妹妹。而集万般宠爱于一身的妹妹刘丽，却变得任性叛逆，因早恋和父亲发生过争吵后，她甚至割腕自杀过。刘万增在世时，曾不止一次地和朋友们生发过这样的慨叹：“没血缘

的和我心连心，可亲生的却根本指不上！”

刘万增老人一语中的。养女刘洁嫁给了位哥，两人相亲相爱生活很幸福。另外，刘洁无论收入多少都不忘对父亲尽孝。而亲生女儿刘丽恰好相反。她不顾父亲的反对嫁给了一个做买卖的，有钱的生活没过几天丈夫就因诈骗罪锒铛入狱。离异后，她好逸恶劳一门心思啃老，让父亲刘万增苦不堪言。

1998年，在养女刘洁的极力撮合下，刘万增再婚了。再婚的老伴儿是离异的，有一个女儿名叫陈欣。刘洁和这个妹妹很合得来，可另一个妹妹刘丽却视其为眼中钉。不光看不上陈欣，刘丽和父亲刘万增的关系也一直很紧张。

2000年，刘丽以做买卖为名向父亲借钱，遭到拒绝后便怀恨在心，而后很少再和父亲往来。以致很多邻居误认为，关心备至的刘洁才是老人的亲生女儿。

仨女争一套房

法律天平倾向孝顺养女

2013年刘万增的后老伴儿患病离开了人世。再度丧妻，令刘万增老人备受打击，从此一病不起。父亲患病期间，养女刘洁给予了悉心呵护。

2022年10月，刘万增老人也因病离开人世。发送完老人，亲生女儿刘丽就把老人所有的遗物全部扔掉，并对屋子进行了简单的装修。没商量就扔掉了父亲的遗物，这让姐姐刘洁非常气愤。从来都对妹妹忍让三分的她，厉声斥责了妹妹。哪知，刘丽一气之下竟更换了门锁，不再让刘洁进门。

这套使用面积80余平方米的房子，市值90余万元，是父亲留下的唯一遗产。刘洁本打算和妹妹商量一下分配的问题，可妹妹的态度却极为坚决：一个人独占，理由似乎也很充分，她是唯一的亲生女儿。

因和妹妹刘丽一直谈不拢，2022年11月，刘洁一纸诉状将妹妹刘丽告上了法庭，一同加入“战团”的，还有另一个妹妹陈欣。陈欣认为，自己作为继女同样享有继承权。

3个女人一台戏。一套诉争房产，会

在亲生女、养女和继女之间上演怎样的剧情？

法院审理中，首先核实了姐妹仨的身份和法律关系，刘丽是亲生女儿，刘洁是养女，而陈欣是继女。按照继承法，三人均享有继承权，但其法律地位却不同。在父母没有遗嘱的情况下，养子女和亲生子女对于父母遗产的继承权是完全平等的，是无任何附加条件的继承权。而继子女则不然，是有附加条件的继承权。按照法律规定，继子女只有在与继父母形成“抚养关系”的情况下，才享有遗产继承权。而陈欣与刘万增形成继父女关系时已经成人，并且与继父没有共同生活过，所以没有形成抚养关系，故没有继承权。所以，经过第一轮的筛选，只剩下养女刘洁和亲生女儿刘丽。

按说，两人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应平均分割这套房子，但结果是，法院让养女刘洁多分了，原因是有足够的证据证明，养女刘洁对刘万增老人尽到了更多的赡养义务。特别是在老人患病期间，作为亲生女儿的刘丽很少去探望。相比之下，养女刘洁几乎寸步不离地守在病床前，继女陈欣也给予了老人不少的照料。最终，法院判决养女刘洁占有诉争房产50%的份额，亲生女儿刘丽占40%，继女陈欣占10%。对于陈欣，是一种“酌情”判决。

相关法律规定，养子女的地位与婚生子女相同，意味着养子女可以继承财产，同样，也必须尽到对养父母的赡养义务。也就是说，血缘不再是尽孝的底线，血缘好比一层窗户纸，是可以用情感捅破的。

养女刘洁从小被刘万增当成亲女儿来养，作为家庭成员早已被认可，相当于有了血缘。养女享受着养父母的照顾和抚养，长大成人后，也会享受等同于血亲的地位。令人欣慰的是，刘洁没有拿血缘当作不孝的挡箭牌，长大成人后知恩图报，给予了养父母包括后来的继母更多的爱。

养子女，不该被另眼相待，他们和亲生子女一样，在需要关爱的童年，享受到了养父母的呵护。而在养父母年老之后，他们也会尽到自己的孝道。（文中人物为化名）

□杜春燕

黄昏恋 更需有爱

少年夫妻老来伴儿，越老越觉得伴儿重要。如今，黄昏恋已不鲜见，然而，他们的恋情真能如愿以偿变成长久的婚姻吗？

老年再婚难 究竟难在哪

刘大叔是国企退休职工。离婚多年后，经人介绍又找了一个新老伴儿张姨。儿女们都挺赞同，觉得两位老人在一起生活还能互相照顾，但建议二老不登记结婚。两位老人也觉得已年近古稀，不好意思再登记结婚，便听从了子女们的建议。去年，张姨的儿子创业赔了钱，为了帮儿子一把，张姨把自己的老房子卖了，还希望刘大爷能出点钱帮帮她，这件事遭到了刘大爷子女的反对。就这样，这段不到两年的黄昏恋不欢而散了。

人到老年以后，孤独感是非常强烈的，伴侣的陪伴是儿女无法替代的。健康、收入、儿女反对等诸多因素成为老年人再婚的“拦路虎”。同时，生活习惯、兴趣爱好等也成为影响老年人再婚的主要因素。

心中有爱 方能避免隔阂

老人经历了风雨坎坷，看惯了离合悲欢，尝尽了人间冷暖，老了，该不该找个老伴儿？如果有个人陪伴在身边，相互宽慰、照顾、扶持，一起说说话、买买菜、遛遛弯，生活上有个依靠，心理上有个寄托，共担风雨，共度晚年，对老人、对子女都是好事。但是婚后能否幸福地度过晚年时光才是最重要的，倘若没有爱的基础，分手的概率也是非常高的，而且还会多受一次伤害。

很多半路夫妻的分歧往往是一些很小的事情，可谓“一地鸡毛”，但在他们眼中却是天大的问题，最后闹得不欢而散。对此，心理专家建议，再婚的老人一定要有爱的基础，要互相照顾；避免沉浸在过去的生活中，要珍惜眼前的人；将不良的习惯，如自私、多疑等彻底消除。此外再婚老人对待对方的子女要和对待自己亲生子女一样，避免因此产生隔阂。再婚老人只有保持身心的愉悦，才能延年益寿，而这，也是儿女们最想看到的。

□杨玉燕

